



蓝山县跨部门综合监管水利事项2025年度跨部门联合检查工作计划

填报单位（盖章）：蓝山县水利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邹庆宇 0746-2213209

序号	联合检查事项	联合检查对象 (含数量)或 “双随机”抽 查范围(含比 例)	检查部门	检查子项	检查内容(项目)	检查依据	年度检查 频次	检查 时间	检查方 式	承办机构 及联系人 (含联系 电话)	备注
1	取水单位取水许可执行情况监督检查	双随机	牵头部门	水利局	1. 取水许可监督管理情况 2. 水资源税缴纳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节约用水条例》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条例》	一年两次	不定期	现场检查	水利局 0746- 2213209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局	1. 地下水取用意见 2. 取水地点生态红线规划情况	《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局	1. 项目退水点水质监测及污染情况 2. 取水点上下游水质达标情况	《水污染防治法》					
			配合部门	农业农村局	评估农业取水定额	《农田水利条例》					
2	水土保持治理监督检查	双随机	牵头部门	水利局	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审批 2. 水土保持流失治理情况 3.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一年两次	不定期	现场检查	水利局 0746- 2213209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局	划定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矿场资源法》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局	监管生态敏感区项目	《环境保护法》					
			配合部门	林业局	监督植被恢复与林地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序号	联合检查事项	联合检查对象 (含数量)或 “双随机”抽 查范围(含比 例)	检查部门	检查子项	检查内容(项目)	检查依据	年度检查 频次	检查 时间	检查方 式	承办机构 及联系人 (含联系 电话)	备注
3	河道管理 范围内违 法行为	双随机	牵头部门	水利局	1. “乱占”问题围垦湖泊;未依法 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围垦河 道;非法侵占水域、滩地;种植阻碍 行洪的林木及高秆作物。2. “乱采 ”问题未经许可在河道管理范围内 采砂,不按许可要求采砂,在禁采 区、禁采期采砂;未经批准在河道 管理范围内取土。3. “乱堆”问题 河湖管理范围内乱扔乱堆垃圾;倾 倒、填埋、贮存、堆放固体废物; 弃置、堆放阻碍行洪的物体。4. “ 乱建”问题水域岸线长期占而不用 、多占少用、滥占滥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湖南 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一年两次	不定期	现场检查	水利局 0746- 2213209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局	查处河道周边非法用地、采矿、毁 林等行为	《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局	检测污水排放、工业污染等环境违 法行为	《水污染防治法》《环境保护法》					
			配合部门	农业农村局	整治非法渔业捕捞、养殖侵占河道 等问题	《渔业法》《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 理规定》					

序号	联合检查事项	联合检查对象 (含数量)或 “双随机”抽 查范围(含比 例)	检查部门	检查子项	检查内容(项目)	检查依据	年度检查 频次	检查 时间	检查方 式	承办机构 及联系人 (含联系 电话)	备注
4	对所管辖 的防洪工 程设施进 行防汛检 查	双随机	牵头部门	水利局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防汛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对所管辖的防洪工程设施进行汛前检查后,必须将影响防洪安全的问题和处理措施报有管辖权的防汛指挥部和上级主管部门,并按照该防汛指挥部的要求予以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一年两次	不定期	现场检查	水利局 0746- 2213209	
			配合部门	应急管理局	检查应急预案衔接、灾后救援协调;联合开展防汛演练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局	监测防洪工程对水体、土壤的影响;检查排污口合法性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局	评估山体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隐患;核查工程用地是否侵占生态红线						
			配合部门	交通运输局	检查桥梁、涵洞等交通设施是否阻碍行洪、协调跨河工程施工与防洪的冲突。						
			配合部门	农业农村局	监督农田水利与防洪工程协调性;排查农业面源污染堵塞防洪设施						
			配合部门	气象部门	提供实时降雨和洪水预测数据;联合发布汛期预警信息						